



■ 清吴友如绘上海中秋风俗活动,供桌上插旗者即斗香



■ 养叫哥哥也是上海秋日风俗



■ 清《图画日报》绘上海斗蛐蛐,养蛐蛐用盆,斗蛐蛐用斗格

### 一、烧斗香

清秦荣光《上海县竹枝词·岁时》:中秋赏月竟开筵,月饼堆盘月样圆。礼斗香还烧大斗,南园向最盛香烟。“斗香”又叫“香斗”,就是用细香做成的形状似斗的香。中秋“烧斗香”是上海及江南地区中秋最热闹和隆重的活动。清吴曼云《江乡节物词》:“心字烧残寸寸灰,灵香上清月轮开。斗量毕竟人间少,桂粟新收万斛来。”“桂粟”可以指桂花,也可以指稻谷,诗人认为斗是称量粮食的量器,而秋天又是丰收的季节,中秋烧斗香的目的是祈祷和庆祝丰收。这是诗人的自说自话。

星空中的北斗星依次由天枢、天璇、天玑、天权、玉衡、开阳、瑶光七星组成,其中天枢、天璇、天玑、天权四星形成一只“斗”状,叫作“斗魁”;玉衡、开阳、瑶光三星像“斗”的柄,叫作“斗杓”或“斗柄”。《史记·天官书》:“斗魁戴匡六星为文昌宫”,也即后人讲的“文昌星”,是主宰读书人命运的星官。唐《东观秦记》:“初,日官(观察星象的官)奏:文昌宫暗,科场当有事。”——文昌宫变暗了,科举考试一定会发生大事。由于魁星是主宰科考的,所以中国的文庙都会建一个“魁星阁”。

“斗魁”只是几颗星组成的抽象图案,而文昌帝君是一个主宰文运的神,应该有点模样,大概到了明朝,人们就参照“魁”字塑造了一位魁星的样子,就是一小鬼屈一腿踢一斗。所以,如你在古玩市场见到跷一腿的小鬼,小鬼的边上画一只斗或北斗星的画,你千万不要误以为这是何路凶神恶煞,而是主宰文运的魁星。

古代,科举考试是文人踏上仕途的主要通道;考试分三级进行,府一级的考试为“府试”,入选者为“秀才”,省一级的考试为“乡试”,入选者为“举人”,中央一级的考试为“会试”,入选者为“进士”,府试和乡试定于仲秋八月举行,称之“秋试”、“秋闱”等。显然,中秋烧斗香的意义在于母亲祈祷儿子,妻子祈祷丈夫在秋闱中“蟾宫折桂,秋闱夺魁”,早日返乡,阖家团圆。

“南园”是上海明代园林,清初改称“也是园”,今老城厢南门外尚有一条“也是园弄”,即南园遗迹。清嘉庆时道教在这里建蕊珠宫,道光八年(1828年)上海道陈奎在这里办了蕊珠书院,选敬业书院的优等生定期在这里授课,著名学者俞樾还在这里另办泾精舍,在这里主讲经学,这里是上海的“最高学府”,于是也成为中秋烧斗香最集中的地方。中秋烧斗香的风俗一直沿袭到上世纪六十年代初,许多老上海犹记忆犹新,津津乐道。

# 上海仲秋风俗

薛理勇

汉语以孟、仲、叔、季作为兄弟的排行,仲为第二,农历八月是秋季的第二个月,于是被叫作“仲秋”,也写作“中秋”。仲秋的风俗活动很多,如传说八月初一是“六神日”,“六神”是指人体的脏器,主宰人的思维和行为,这一天须用朱砂磨墨,点在小孩额头上,可以“祛百病”,叫作“天灸”。古代以干支记时,人出生的时间,年、月、日、时各有干支两个字,合称“八字”,古人认为“八字”决定了人一生的命运,而“八字”又掌握在女神“八字娘娘”手中,而八月八日是“八字娘娘生日”,于是人们又会祭奠。如今仲秋八月的风俗大多消失,只剩下价贵而并不好吃的月饼风俗了。在八月半的中秋节即将到来之际,本文少谈月饼,而谈上海已经或即将消失的风俗活动,也许这些濒危的风俗应该被列入“非遗”项目保护起来。

### 二、斗蛐蛐

上海人把蟋蟀叫作蛐蛐,雄性尾部长二针,叫作“二尾子”,雌性长三针,称“三尾子”。雄性善斗,于是养蛐蛐和斗蛐蛐也成了上海人秋日的乐趣,称之“秋兴”,在一些老的蛐蛐盆盖上还会刻“秋兴”二字。刊印于清嘉庆的《淞南乐府》(历史上的上海位于吴淞江南岸,“淞南”是上海的别称)中讲:

淞南好,秋兴接冬春。上箬沙盆窝蟋蟀,斗圈锦袋出鹤鹑。赌面赌黄金。

作者加了一段注:“善养蟋蟀者,用沙泥填盆底。斗器以竹为之,上施细栅,放入斗场曰‘上箬’。”以前,上海人养蛐蛐使用一种泥质的蛐蛐盆,而斗蛐蛐使用一种用竹、木制作的“箬格”(又称“斗格”、“斗箬”),是一长条方形的“盒”,五面用木板,顶部用细竹制成的“栅”,人眼可以透过栅看清箬格中的蛐蛐,而蛐蛐无法从箬格中钻出来;箬格的两端设有小门,斗时,将相斗的二只蛐蛐分别从一只门中进去;箬格的中部设有闸,将闸打开,二只蛐蛐狭路相逢,立即打斗,由于箬格设计为细长条的,蛐蛐难以或无法转身,所以格斗者只能勇往直前,没有退路,格斗的残酷性就更惨烈,所以“入斗场曰‘上箬’”,就是被人强迫去做不该做、不情愿做的事。“箬”与

### 三、走月亮

在汉语中“日”被叫作太阳,代表阳刚,“月”被叫作太阴,代表女性,八月半被民间认为是一年中秋月最大、最圆之日,所以八月半的风俗活动大多与女性有关。“月亮走,我也走,我送阿哥到田头……”这是一首大家熟悉的民歌,而这首民歌却缘于传统的中秋“走月亮”风俗。

宋朝诗人朱之纯《三山亭》诗注中讲:“华亭每中秋夜,有仙鹤下,妇女夜行,谓之‘踏月’。”这是何等浪漫的中秋之夜,皓月当空,妇女们在仙鹤相伴下,结伴踏着月光行进。朱之纯是安徽休宁人,任平江府(苏州)教授,宋朝华亭县隶苏州,相当于今天嘉定、宝山、崇明以外的上海市。《清嘉录》是记录

### 四、祭祖宗

中国是十分强调孝道的国家,所谓“百善孝为先”者是也。古人于“孝”的定义和具体行为定下了许多规矩,无非就是两个大类,首先是善待亲属长辈,其次就是祭祀祖宗,缅怀先人丰功伟绩。于是规定在一些特殊的日子,如清明、中元(七月十五)、十月朔(十月初一)、冬至,以及亲人的忌日必须祭祀亲人,每月的朔望(初一和十五)也必须祭祖宗。

古代祭祀制度很复杂。祭在甲骨文中的写法和现在相近,左上方的字是“肉”或“月”(现在汉字中的“肉”和“月”为同一偏旁),右边的字即“又”,古文中同“手”,于是“祭”即祭品中有肉食的隆重祭或每月进行的常规祭祀;荐的繁体为“薦”,是一种鹿喜欢吃的草,也用来编织草垫,相当于今日使用的蒲团,跪拜时垫在“脚馒头”(沪语膝盖),于是“荐”又被引申为进献,举荐。在祭祀中“无牲而祭曰荐,荐而加牲曰祭”,就是讲,祭品中有肉、比较隆重的祭祀讲作“祭”,以上海地区为例;民间隆重的祭祀必须具备猪头一只(也可以用方肉一块或蹄膀一只)、鸡一羽,鱼一尾,合称“猪头三牲”,今沪语以“猪头三”骂人不懂规矩,即“猪头三——牲”的隐尾语,骂人为“畜牲”,而每月初一和十五的常规祭祀,不必使用肉食,只需备死去的亲生前喜欢吃的饭菜就可以了。但每逢有时鲜的农副产品采摘或上市,生人不敢先食,必须先进献给祖宗后才食用,此礼称之“荐先”或“荐新”。江南仲秋,正时新鸭上市,毛豆、芋艿采摘的季节,八月十五又是祭祖的日子,于是毛豆、芋艿就是“荐先”供品,也成了节日必备的食品。

祭祀一方面是缅怀先辈,告慰祖宗,而另一方面就是祈祷祖先在冥冥之中的保佑。毛豆音谐“毛头”,在沪语中指婴儿或稚童,而芋艿食用部分是长在地下地块的芋头,出土时,一定是中间一只颇大的芋头,四周相围着许多个体小一点的芋头仔,如把芋头比作“阿奶”(沪语祖母),那许多相围的芋头仔不就是“阿奶”生的许多子嗣吗!而且众多的子嗣围在“阿奶”身边,那就是阖家团聚的形象。所以中秋食毛豆、芋艿出典于中秋“荐先”风俗,蜕变为祈子,祈祷团圆习俗。今天的上海仍有中秋吃毛豆、芋艿的习俗,有的餐饮店还免费赠毛豆、芋艿一盆。



■ 清《图画日报》绘“卖香斗”



■ 清《图画日报》绘“卖蟋蟀”

“栅”同义,只是“箬”为竹编而“栅”为木编而已;“箬”沪音与方言“山”同音,今沪语以“挑某人上山”喻挑唆某人去做本不想做、不该做、不愿做的事,想必出自斗蛐蛐俗话中的“入斗场曰‘上箬’”。

解放初期,养蛐蛐、斗蛐蛐几乎是所有男孩的最爱。上海的蛐蛐大概从阳历7月就出现了,许多蛐蛐的羽翅尚未长齐,犹如赤膊,叫作“赤膊蛐”,进入8月,蛐蛐羽翅初丰,犹如人的青少年,不善格斗,而到了8月中旬以后,蛐蛐进入青壮年,于是弄堂里、马路上随处能见到拿着蛐蛐盆的小孩。笔者以前住在虹口,在昆山花园西侧有一条叫“百官街”的小路,一到暑假,这里就集中了许多卖蛐蛐的小贩,花一二分钱可以买到一只“酷鬼蛐”(指先天性发育不良而头小面尖者),小孩没有啥零花钱,于是会结伴到数公里外的“大华农场”(今广中路水电路一带,“污水厂”(今曲阳新村)一带捉蛐蛐,实际上往往是空手而归,还多次被当地农民训斥而落荒而逃,但如今回忆起来,此恰恰就是童年的乐趣。

如今想来,外国或中国的一些地方争取将当地的斗鸡、斗羊、斗牛之类的传统民俗活动申请列入“非遗”项目加以传承和保护,那么,养蛐蛐和斗蛐蛐就不能开发成为一旅游或娱乐活动呢。

清朝苏州风俗的著作,其中《走月亮》中讲:“妇女盛装出游,互相往还,或随喜尼庵,鸡升喔喔,犹婆娑月下,谓之‘走月亮’。”清代中叶上海“走月亮”风俗依然盛行,上海人张春华《沪城岁时衢歌》:

斗坛夜阑篆烟袅,玉镜澄澄碧空。巷口夜阑喧士女,三更犹到蕊珠宫。

中秋之夜,妇女们在弄堂中集中,结伴在街上游行,最后到达蕊珠宫烧斗香。作者有一段注:“八月十五,竟日夜未辍也。然夜间踪迹易淆,良莠不辨,苟有门户者,往往以此为妇女戒。道光十六年,黄邑侯冕禁止夜游,数年来,此风稍息矣。”妇女夜游难免会遭到浪子们采花扑蝶,1838年,上海知县黄冕下令禁止和取缔,上海“走月亮”风俗逐渐销声匿迹。



■ 19世纪西方杂志《East of Asia Magazine》刊登的中国中秋风俗图



■ 清《图画日报》绘“卖糖芋艿”